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 1 屆第 23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地 點：台大校友聯誼社

主 席：戴董事 謙

出席人數：如附件簽到單

紀錄：康舒涵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確認第 22 次會議紀錄

決議：確認備查。紀錄不須詳列，僅須提列事由及決議，發言討論與錄音檔另予存檔。

肆、報告事項(業務報告)

一、業務報告

(一)、業務組：

1. 第 1 屆第 21 次會議紀錄已於 100 年 10 月 5 日以儲基字第 0453 號函報教育部。
2. 有關本會第 1 屆董事、監察人及投資策略執行小組任期延長乙案，教育部已以 100 年 10 月 5 日臺人(三)字第 1000169873 號函同意備查任期延長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詳如附件一)。
3. 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五條規定，本會已審定並支付 100 年 9 月份儲金施行前退休、撫卹、資遣金計新臺幣 1 億 4,823 萬 2,431 元整，儲金施行後退休、撫卹、資遣及離職金計新臺幣 1 億 6,130 萬 0,093 元整。
4. 桃園縣私立泉僑高級中學教師李○○退休案，因非現職人員(100 年 04 月 25 日解聘)而退件。

(二)、財務組：

1. 8 月份儲金提撥情況暨明細表(詳如附件二)。
2. 9 月份財務報表(詳如附件三)。
3. 本(100)年度 8 月份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報告、篩選投資標的及 9 月份投資組合之建議等內容報告(詳如附件四)。
4. 截至 10 月 11 日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淨資產為 199 億 6,489 萬 8,757 元。
扣除學校儲金專戶、主管機關專戶、暫不請領專戶金額 12 億 7,223 萬 7,814 元、創立基金 1,000 萬元、支票存款 86 萬 6,035 元、現金 4 萬 5,387 元及其他資產 53 萬 8,036 元等不可動用之淨資產，實際可運用資金為 186 億 8,121 萬 1,485 元。其中，定期存款(含活儲)135 億 2,053 萬 1,719 元佔 72.375%，股票型基金 41 億 8,560 萬 7,613 元佔 22.405%，債券型基金

(含貨幣市場型基金)9億7,507萬2,153元佔5.220%，有關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資產運用規劃及損益說明(詳如附件五)。

(三)、秘書組：

1. 截至100年10月18日有關9月1日前生效之離職案共計1,097件，均已完成寄發作業。
2. 本會前業務組組長陳○○先生因考上高考，於日前請辭獲准，並自100年10月7日生效。其職缺由新聘業務組組長柳信泰先生接任，依本會工作規則敘其薪級(詳如附件六)。
3. 依據本會「工作規則」第20條之規定本會已於100年10月12日，票選考核委員會委員共計7名，職司本會職員年終考核等事項。
4. 目前各組為因應業務需要，須增設辦公室設備暨本會將擴充會議室以供日後各項會議之使用，相關計畫正簽核當中。
5. 本會已於100年10月14日儲基秘字第1000000200號函請高鳳數位內容學校依法繳交退撫基金(詳如附件七)。

(四)、資訊組：

1. 完成9月份繳款單產出，並配合各業務單位產生統計及檢核報表。
2. 完成9月份中信銀所需之檔案轉檔作業，含新進教職員開戶、提領清冊、當月儲金分配、儲金補分配及溢繳提領清冊等。
3. 完成9月份資料庫系統之備援工作，並從10月份起正式啟用資享科技資料保全銀行(Information Security Bank)資料異地備份服務。
4. 「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系統委外建置案」公開招標進度：
 - (1) 本案於8月25日第1屆第21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 (2) 第一次公開招標自9月5日起上網公告，至9月18日截止有一間公司投標，依據本會內部控制制度規定未達三家公司投標，即進行第二次公開招標程序。
 - (3) 第二次公開招標自9月29日起上網公告，至10月12日截止，仍僅有一家公司投標。
 - (4) 10月14日舉行開標會議，開標結果由豐田生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得標，總價新台幣284萬元整。

二、檔案管理專案報告(詳如附件八)

決議:全體董事洽悉，有關與信託銀行合約到期時，新合約需約束銀行，購買基金時銀行之審查時間，不可過長。

伍、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人：業務組

案由：研擬召開本會第2屆會員大會之時間及相關籌備工作計畫等，提請討論案。

決議：同意通過，按計畫進行。

第二案： 提案人：李董事 繼來、王董事 倚惠、黃董事 維富
案由：建請妥慎處理本會第二屆董事選舉事務，以昭社會公信。

決議：

- 一、 第一點建議通過。
- 二、 第二點建議，修正為由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中華民國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中華民國私立科技大學校院協進會，各推薦一人組成監督小組，監督選舉流程。
- 三、 第三點建議通過。

第三案 提案人：李董事 繼來、王董事 倚惠、黃董事 維富
案由：建請修正本會「工作規則」第十六條內容，並同步修正內控制度相關條文。

決議：提至下次會議討論。

第四案： 提案人：秘書組
案由：依據「儲金信託公開遴選受託銀行作業規定」第5點規定，請董事會推派受託銀行遴選委員，提請討論。

決議：

- 一、 依教育部監理會核定之儲金信託公開遴選受託銀行作業規定辦理。
- 二、 遴選委員推派董事或顧問共7人，經兩次舉手表決決定應推派董事5人及顧問2人，董事長為當然遴選委員；專家學者4人，由董事長推派。
- 三、 推派董事5人及顧問2人之人選不公開，經由董事21人以通信記名圈選，由湯董事振鶴及董事長確認當選委員，由董事長分別通知當選之董事及顧問。

散會(上午12時30分)